

北汉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等规定，发布北汉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任丘市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renqiu.gov.cn/>）查询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北汉乡人民政府党政综合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0317-2871135）。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和领导下，进一步加大公开力度，不断拓展公开广度和深度，以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助力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着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提升政府工作透明度和政府公信力。

(一) 主动公开方面。按照《条例》要求，北汉乡积极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联系方式等信息，明确公众获取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信息的主要渠道和具体方式。2023 年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更新政府信息 84 条。

(二) 依申请公开方面。2023 年，北汉乡未收到任何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向我乡获取相关政府信息的公开申请，不涉及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

(三)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建立健全信息管理制度：制定信息收集、整理、报送、使用等方面的规定，确保各部门及时、准确地提供信息，并规范信息的发布和使用。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党政综合办公室专人负责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更新信息。

(五) 监督保障方面。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核机制，明确信息发布需经过编辑人员编辑、负责人审核、分管领导审批，以确保信息发布质量。为加强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制定了信息公开指南，明确了信息公开职责、程序和时限等要求，形成了统一的信息公开工作管理体系，同时，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定期、不定期的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力求信息公开工作更加规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 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40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	0	0	0	0	0	0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1. 信访举报投诉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结果	结果	维持	纠正	结果	结果	结果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 年乡政务公开存在的问题主要包括：

1. 公开内容不全面、不详细，导致公众对政务活动的了解不足。

2. 公开方式单一，导致公众获取信息渠道不够丰富。

2024年，我乡将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按要求及时、全面、准确的进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针对2023年出现的问题，改进情况如下：

1. 加强公开内容管理，确保内容全面、详细。具体措施包括建立公开内容审查制度，对公开的信息进行严格把关，确保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同时，规范公开程序，建立公开信息审核机制，对拟公开的信息进行严格审核，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和权威性。

2. 丰富公开方式，渠道多元化，通过多种渠道进行政府信息公开。例如，除了传统的公告板、公示栏等，还可以利用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增加公众获取信息的渠道。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和《河北省财政厅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冀财非税〔2021〕21号）规定，本年度未产生信息处理费。